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CO FAR EAST HOLDINGS LIMITED (筆克遠東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2)

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筆克遠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收益	2	2,474,057	2,291,184
銷售成本		(1,734,953)	(1,618,505)
毛利		739,104	672,679
其他收入		32,914	43,670
分銷成本		(308,021)	(275,961)
行政開支		(271,108)	(255,95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之撥回(減值虧損)		655	(1,982)
其他經營開支		(1,579)	(50)
核心經營溢利		191,965	182,402
或然代價重估變動		(26,548)	(15,670)
業務合併產生之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1,840)	(7,112)
經營溢利		153,577	159,620
融資成本	3	(3,391)	(2,04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50,186	157,578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2,370	11,382
		(10)	(34)
除稅前溢利		152,546	168,926
所得稅開支	4	(33,057)	(37,432)
期內溢利	5	119,489	131,494
下列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123,042	127,897
非控股權益		(3,553)	3,597
		119,489	131,494
每股盈利	7		
基本		9.95仙	10.38仙
攤薄		9.95仙	10.37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u>119,489</u>	<u>131,494</u>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40,193	70,379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3,832	5,614
於解散附屬公司時重新歸類至損益中之儲備	1	(825)
將不會重新歸類至損益之項目：		
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u>(19)</u>	<u>-</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44,007</u>	<u>75,168</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63,496</u>	<u>206,662</u>
下列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165,935	201,912
非控股權益	<u>(2,439)</u>	<u>4,750</u>
	<u>163,496</u>	<u>206,66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1,181	146,749
物業、廠房及設備		719,410	711,47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85,795	85,055
無形資產		489,842	288,103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590	56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56,428	158,958
俱樂部會籍		-	3,90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32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6,601	-
遞延稅項資產		1,711	1,686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8,894	9,206
		1,620,452	1,407,019
流動資產			
存貨		56,784	64,138
施工中合約工程		-	51,941
合約資產		497,724	-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8	1,189,530	1,688,25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3,272	22,062
即期稅項資產		3,790	1,80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409	12,711
銀行及現金結餘		1,147,972	871,048
		2,927,481	2,711,960
流動負債			
已收賬款		-	193,094
施工中合約工程		-	26,620
合約負債		157,941	-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9	1,550,934	1,480,67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5,296	6,862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6,215	5,942
即期稅項		51,246	42,993
借貸		188,882	92,906
或然代價		32,953	63,827
		1,993,467	1,912,918
流動資產淨值		934,014	799,0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54,466	2,206,061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借貸	298,904	15,882
或然代價	102,778	146,759
遞延稅項	53,771	45,839
	455,453	208,480
資產淨值	2,099,013	1,997,58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1,886	61,760
儲備	1,899,759	1,850,68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1,961,645	1,912,441
非控股權益	137,368	85,140
權益總額	2,099,013	1,997,58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常規編製，惟就投資物業重估及若干金融工具作出修訂並按其公平值列賬。

編製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賬目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之已生效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與其營運有關並於其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引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及本年度與往年度呈報之金額出現重大變動，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確認、分類和計量、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之減值及對沖會計之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之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之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並無對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已終止確認之工具應用相關規定。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之比較資料可作比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出現以下變動。

(i) 分類

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

- 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

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條款。

就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列賬。對於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本工具投資，則取決於本集團是否於初步確認時不可撤回地選擇將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方式列賬。

(ii) 計量

本集團僅於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將債務投資重新分類。

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之公平值加(倘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直接歸屬於收購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交易成本於損益列作開支。

在釐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本金及利息之支付時，需從金融資產之整體角度作考慮。

債務工具之其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及該等資產之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種計量類別：

- 按攤銷成本：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而該等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之支付，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終止確認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並於其他收益(虧損)與匯兌收益及虧損一併呈列。減值虧損於損益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之資產，而該等資產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利息之支付，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賬面值之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惟於損益確認之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確認為其他收益(虧損)。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以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匯兌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虧損)呈列，而減值虧損於損益內作為單獨項目列示。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準則之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之債務投資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並於產生期間在其他收益(虧損)呈列淨額。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股本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其後概不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股息付款之權利確立時，該等投資之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虧損)(如適用)。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股本投資之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不會與其他公平值變動分開呈列。

(iii) 減值

自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起，本集團以前瞻方式評估與按攤銷成本計量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有關之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之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

就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之簡化方法，規定確認自應收款項初步確認起之預期全期虧損。

下文載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之影響。

下表概述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期初保留溢利之影響：

	附註	千港元
將俱樂部會籍由持有至到期之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a)	199
將非買賣股本投資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b)	45
以下各項之減值虧損增加：		
—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c)	11,124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c)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c)	—
相關稅項		—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後對保留溢利作出之調整		<u>11,368</u>
下列各方應佔：		
本公司股東		11,245
非控股權益		<u>123</u>
		<u>11,368</u>

下表及下文所列附註闡述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之各類金融資產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之原有計量類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新計量類別：

金融資產	附註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之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之賬面值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之賬面值 千港元
俱樂部會籍	(a)	持有至到期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3,903	3,704
股本投資	(b)	可供出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1,324	1,279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c)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688,254	1,677,13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c)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9,206	9,206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c)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22,062	22,062

該等變動對本集團權益之影響如下：

	附註	對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儲備之影響 千港元	對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 金融資產 儲備之影響 千港元	對保留溢利 之影響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	—	1,497,414
將俱樂部會籍由持有至到期之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a)	—	(199)	—
將非買賣股本投資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b)	—	(45)	—
總計影響		—	(244)	—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244)	1,497,414

對保留溢利之影響未就減值作出調整(見下文)。

全部金融負債之計量類別維持不變。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全部金融負債之賬面值並不受首次應用所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本集團並無指定或終止確認任何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就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模型範圍內之資產而言，一般預期減值虧損將增加及變得更為波動。本集團已釐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模型規定導致額外減值撥備如下：

	附註	千港元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之減值撥備		83,281
就以下各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確認之額外減值：		
—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c)	11,124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c)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c)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a), (b)	<u>244</u>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之減值撥備		<u>94,649</u>

有關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值虧損之撥回／減值虧損於損益中分開呈列。因此，本集團將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損益內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之合共1,982,000港元呆壞賬撥備回撥／撥備從「其他收入」及「行政開支」重新分類為「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附註：

- (a) 以往分類為持有至到期之金融資產的俱樂部會籍現已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本集團擬持有資產至到期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此等現金流量僅由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組成。由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儲備確認公平值減少199,000港元。
- (b) 該等股本投資指本集團擬就策略用途長期持有之投資。本集團選擇將該等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呈列，是由於該等投資以長期策略投資之方式持有，且預期於短至中期內不會出售。因此，由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公平值為1,279,000港元之資產已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新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並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儲備確認公平值減少45,000港元。有別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與該等投資有關之累計公平值儲備永不重新分類至損益。
- (c)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之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貸款及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現已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由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已就此等應收款項而對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之期初保留溢利確認減值撥備增加11,124,000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釐定應否確認收益、確認金額及確認時間之綜合框架。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之累計影響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任何差額已於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之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中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僅就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相關詮釋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作比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如何確認建造合約收益並無產生顯著影響。

合約與受客戶管控之物業、博物館及主題環境工程相關時，本集團將與客戶所訂之合約列作建造合約，因此本集團之建造活動創造或提升受客戶管控之資產。

於建造合約結果可合理計量時，合約收益按成本比例法(即基於已產生之實際成本相對於估計總成本之比例)隨時間累進確認。董事認為此投入法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該等履約責任完成進度之合適方法。

於達成一系列與表現相關之里程碑後，本集團有權向客戶開具建造物業、博物館及主題環境之發票。當達到特定里程碑時，將向客戶發送由第三方評估員簽署之工程相關聲明及相關里程碑付款之發票。本集團先前已就任何已履行工作確認合約資產。先前已確認為合約資產之金額於向客戶開具發票時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賬款。倘里程碑付款超過截至當時根據成本比例法已確認之收益，則本集團會就差額確認合約負債。與客戶之間的建造合約中並無被認為存在重大融資成分，因為根據成本比例法確認收益與里程碑付款之間的期間通常少於一年。

本集團就提早完成而賺取之合約獎勵或因延遲完工而遭受合約罰款之可能性於作出該等估計時加以考慮，因此，僅在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很可能不會大幅撥回時方會確認收益。

於合約結果不可合理計量時，僅以預期收回已產生之合約成本為限而確認收益。

倘於任何時間估計完成合約成本超過合約代價之餘下金額，則確認撥備。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前之政策

長期合約收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於比較期間按類似基準確認。

下表通過對比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報告之金額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確認之估計假定金額(即假定倘該等替代準則，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繼續使用)，概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估計影響。此列表僅顯示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受影響之項目：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報告 之金額 千港元	香港會計 準則第11號 及18號項下 之假定金額 千港元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之估計影響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附註)	1,189,530	1,654,662	(465,132)
施工中合約工程	(附註)	–	32,592	(32,592)
合約資產	(附註)	497,724	–	497,724
流動負債				
已收賬款	(附註)	–	145,486	(145,486)
施工中合約工程	(附註)	–	12,455	(12,455)
合約負債	(附註)	157,941	–	157,941

顯著差異是源自上文所述之會計政策變動。

附註：

已對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之資料作出重新分類以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之專門術語：

過去，與建造及短期合約有關之合約結餘於綜合財務報表列入「貿易應收賬款」(已包括於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內)或「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總額」或「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總額」(已包括於施工中合約工程內)或「已收賬款」項下。為反映該等呈列變動，本集團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對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之資料作出以下重新分類調整：

就建造及短期合約確認之合約資產過往分別呈列為「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總額」及「貿易應收賬款」之若干金額。

就建造及短期合約之進度款項確認之合約負債過往分別呈列為「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總額」及「已收賬款」。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無應用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著手對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進行評估，但尚未能確定此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四個可呈報分部：

- 展覽及項目市場推廣服務；
- 視覺品牌體驗；
- 博物館、主題環境、室內裝修及零售；及
- 會議及展覽管理。

(a) 有關可呈報分部收益、損益之資料：

	展覽及 項目市場 推廣服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視覺品牌 體驗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博物館、 主題環境、 室內裝修及 零售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會議及 展覽管理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總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外界客戶之收益	2,057,309	146,613	205,438	64,697	2,474,057
內部間之收益	152,215	646	59,673	-	212,534
分部溢利	171,968	17,113	11,575	12,671	213,327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虧損)	5,508	-	-	(3,138)	2,370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10)	-	-	-	(10)
利息收入	2,236	231	228	52	2,747
利息開支	2,430	425	-	536	3,391
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外界客戶之收益	1,959,544	143,426	169,778	18,436	2,291,184
內部間之收益	154,934	560	39,159	-	194,653
分部溢利	170,411	14,013	23,038	3,871	211,333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5,143	-	-	6,239	11,382
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34)	-	-	-	(34)
利息收入	2,449	571	227	67	3,314
利息開支	2,042	-	-	-	2,042

(b) 可呈報分部收益、損益之對賬：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重列)
收益		
可呈報分部之收益總額	2,686,591	2,485,837
內部間之收益對銷	(212,534)	(194,653)
綜合收益	<u>2,474,057</u>	<u>2,291,184</u>
損益		
可呈報分部溢利總額	213,327	211,333
未分配金額：		
或然代價重估變動	(26,548)	(15,670)
業務合併產生之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1,840)	(7,112)
企業開支	(22,393)	(19,625)
綜合除稅前溢利	<u>152,546</u>	<u>168,926</u>

3. 融資成本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借貸成本總額：		
銀行借貸之利息	<u>3,391</u>	<u>2,042</u>

4. 所得稅開支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稅項包括：		
即期稅項		
期內利得稅		
香港	2,908	2,142
海外	30,770	36,172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香港	(31)	(513)
海外	(1,160)	(811)
	<u>32,487</u>	<u>36,990</u>
遞延稅項	570	442
	<u>33,057</u>	<u>37,432</u>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八年：16.5%)計算。本集團之部份溢利來自海外，因此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開支乃按本集團營運所在地區之現行適用稅率並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5. 期內溢利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期內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折舊	26,467	27,590
展覽會經營權攤銷(已包括於行政開支內)	387	398
業務合併產生之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1,840	7,112
已售存貨成本	105,122	88,162
呆壞賬撥備	8,789	2,8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579	50
有關下列項目之營運租約租金：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222	1,299
或然代價重估增加	26,548	15,670

及已計入下列各項：

利息收入	2,747	3,314
收入來自出售一項展覽會經營權之部份	7,760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57	13,940
解散附屬公司之收益	78	1,524

6. 已付股息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已付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9.0港仙(二零一八年：已付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每股9.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5.0港仙)	111,394	172,896
---	---------	---------

附註：

- (a)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111,39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172,896,000港元)乃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後獲得批准。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該等股息乃於其建議及獲得批准之期間扣除。
- (b) 董事會決議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向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4.5港仙(二零一八年：4.5港仙)。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以下數字計算：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u>123,042</u>	<u>127,897</u>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36,276,767	1,232,252,413
購股權之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254,533	892,228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236,531,300</u>	<u>1,233,144,641</u>

8.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授予其貿易客戶之信貸期介乎30至90日。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貿易應收賬款約798,824,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1,413,121,000港元)，按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十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91日以下	543,255	937,268
91至180日	121,379	224,615
181至365日	94,923	199,090
一年以上	39,267	52,148
	<u>798,824</u>	<u>1,413,121</u>

9.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包括貿易應付賬款約421,581,000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459,795,000港元)，根據由接受貨品或服務當日起計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91日以下	285,290	352,135
91至180日	50,955	45,420
181至365日	38,591	27,425
一年以上	46,745	34,815
	421,581	459,795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4.5港仙(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5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六日(星期五)派付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七月十六日(星期二)起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九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一)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二期33樓3301-04室)，方會獲派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及展望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為24.74億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2.91億港元增加8.0%。

核心經營溢利為1.92億港元(二零一八年：1.82億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5%。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減少3.9%至1.23億港元(二零一八年：1.28億港元)，當中已確認的或然代價重估變動及業務合併產生之其他無形資產攤銷合共3,800萬港元(二零一八年：2,300萬港元)。

每股基本盈利為9.95港仙，而去年同期則為10.38港仙。董事會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5港仙，而去年同期則為4.5港仙。

營運回顧

集團各業務分部在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均保持增長勢頭，此增長足證我們的策略行之有效，成功緩和因不利的美元與人民幣匯率、全球貿易緊張局勢升溫及環球金融狀況日漸收緊所引起的若干連鎖影響。

業務分部表現：

- 展覽及項目市場推廣服務錄得之收益增加4.9%至20.57億港元(二零一八年：19.60億港元)。
- 視覺品牌體驗錄得之收益增加2.8%至1.47億港元(二零一八年：1.43億港元)。
- 博物館、主題環境、室內裝修及零售錄得之收益增加20.6%至2.05億港元(二零一八年：1.70億港元)。
- 會議及展覽管理錄得之收益增加261.1%至6,500萬港元(二零一八年：1,800萬港元)。

新近於英國及美國進行的收購項目帶來理想收益增長，表現符合預期。

展覽及項目市場推廣服務

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此業務分部在筆克+策略帶動下，繼續維持增長，多個展覽和項目已告完成。

筆克獲委託為不同商展擔任大會指定服務供應商，承接數量與去年同期相若，其中不少是重複舉辦，例如於香港之Art Central藝術博覽會、香港國際珠寶展及環球資源展；於北京之中國國際機床展覽會；米蘭國際家具(上海)展覽會、上海國際汽車零配件、維修檢測診斷設備及服務用品展覽會，以及設計上海展覽會；曼谷國際汽車展及泰國國際汽車博覽會；於胡志明市之越南包裝展；於吉隆坡之吉隆坡國際汽車展及馬來西亞家具出口展；以及新加坡車展。

此外，我們憑藉商譽更贏得新展會項目，包括於上海舉行的首屆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其定位為全球首個以進口為主題的國家級展會；以及台北當代藝術博覽會的三年合約，該博覽會是首個於台灣舉辦的國際藝術展，雲集來自世界各地的頂尖畫廊。

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完成的雙年展包括於新加坡舉行的亞洲旋翼機及技術展覽會，以及亞洲無人操作系統展，而亞洲國際海防展覽及會議亦已在五月舉行。除上述展會外，本集團在新加坡尚有其他簽訂多年合約的雙年展項目，有關合約期將持續至二零二六年。

就項目市場推廣服務而言，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為各行各業的世界知名客戶交付多個不同類型和規模的項目。

照亮濱海灣燈光藝術節是本集團在新加坡一直享負盛名的活動。在二零一九年年初，該活動已是第七次舉行，今年更名為「照亮新加坡」，以慶祝開埠二百周年紀念。該藝術節今年增添全新景點TRANSPORTA，讓參加者探索科學奧秘，其概念設計及創造皆由筆克全力包辦。自該藝術節首次舉辦以來，本集團一直負責活動概念構思及策劃工作，並將繼續包辦該等服務至少直至二零二零年。

每年一度的巴林燈光節自二零一六年首辦以來一直由本集團交付。於香港，我們承接閃躍維港燈影節，該活動是一場由燈影與音樂交織而成的璀璨娛樂盛宴。其他在亞洲完成的主要項目包括於新加坡之全國健步大挑戰及於上海舉辦的新加坡日。

於中東，我們承接多個項目，其中包括於阿布扎比之國母節及阿聯酋國慶日慶祝活動。於巴林，我們為一級方程式賽車海灣航空巴林大獎賽打造震撼的煙花匯演，以及負責多個重複舉行的項目，包括於麥納麥之巴林美食節、巴林海洋節、巴林購物節以及巴林國慶慶典。

於美國拉斯維加斯舉行的世界知名CES國際消費電子及科技展上，我們再次成功激活多個品牌：阿里巴巴、百度、達騰、海思半導體、HTC VIVE、華為、科大訊飛及積水房屋。

本集團繼續擴充旗下服務組合，打造更多由筆克擁有知識產權的展會及平台。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源自新加坡的Art-Zoo藝術動物園已結束六站的亞洲之旅，其後更首次到訪中東，停站阿布扎比。

此外，我們的虛擬線上跑平台「我是跑手」於三月推出，並由名為「跑到倫敦」的線上跑活動打響頭炮。此線上平台能夠讓公司或社群創建虛擬跑步活動，以達到他們的營銷、企業或慈善目標。截至五月，該平台已舉行三場活動。

我們出眾的汽車品牌激活服務組合繼續取得理想成績，包括在中國與雷克薩斯簽訂高價值的長期項目安排，在整個曆年期間交付多項項目及其他激活服務。同時，在廣州國際汽車展覽會及上海國際汽車工業展覽會這兩個世界級車展上，我們為超過20個中外汽車品牌提供服務，其中多個品牌亦已委託我們在中國其他城市激活跨城市路演及產品發布活動。

我們在本財政年度上半年繼續為客戶提供項目市場推廣及品牌激活服務，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多個城市為彭博、中國移動、星展銀行及施華洛世奇服務；於香港的客戶包括佳能、國泰航空及LG；台北則有麥當勞；於北京、上海及首爾三地均有為谷歌服務；於廣州及香港亦有香港賽馬會；於迪拜、倫敦及利雅得有沙特阿拉伯航空；於拉斯維加斯則為日本放送協會服務；於歐美多個城市更為曼恩能源方案策劃全年項目；以及於全球多個城市為華為服務。我們的筆克+策略亦繼續為中國內地客戶創造成效為本的價值，當中包括阿里巴巴、中國足球協會超級聯賽、滴滴出行、科大訊飛及尤尼克斯。

多個體育項目的主辦單位及企業贊助商繼續委託本集團提供專業服務，包括臨時場地設施、統包服務及體育激活服務。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該等項目包括國泰航空／滙豐香港國際七人欖球賽、滙豐新加坡國際七人欖球賽、於新加坡之滙豐女子冠軍賽及於阿布扎比之穆巴達拉世界網球錦標賽。我們亦開始為於秘魯舉行的利馬泛美運動會交付臨時設施服務；該運動會為四年一度的體育盛事，將於二零一九年七月至八月舉行，屆時41個國家及代表團將會碰頭，就39種運動項目進行競賽。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開幕的仰光會展中心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場館管理服務組合，該中心開幕至今已經主辦多項展會，包括緬甸國際橡塑包裝印刷展、緬甸商業展覽會、緬甸國際紡織暨製衣機械展及緬甸仰光國際車展。

視覺品牌體驗

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此業務分部整體表現維持穩定，更錄得可觀的溢利增長。期間，我們繼續為大中華區、亞太區、歐洲、中東及非洲的主要品牌提供視覺品牌方案。

於汽車行業，在中國的主要汽車品牌繼續向我們尋求技術知識及品牌方案，包括東風雪鐵龍、東風標緻、菲亞特、雷克薩斯、林肯、日產、上汽通用汽車、大眾汽車及傳祺。

我們亦為多個國際汽車生產商於亞洲、歐洲及中東出口品牌標識，包括通用汽車、英菲尼迪、捷豹路虎、梅賽德斯-奔馳、標緻、勞斯萊斯，以及享負盛名的法國標識公司Rousseau。

獲阿里巴巴集團支持的電動汽車初創企業小鵬汽車委託我們為其在中國的品牌體驗中心及陳列室擔任設計顧問，服務將延續至本財政年度餘下時間。

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我們成功交付天獅位於俄羅斯莫斯科的旗艦零售店項目。我們於下半年將繼續負責該品牌的全球品牌策略及執行工作。

於酒店行業，我們繼續為希爾頓酒店及於昆明之宜良溫德姆華美達酒店提供服務，而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將有更多有待履行的合約。

我們將繼續為全球最大機場，即北京大興國際機場提供引路系統，直至該機場的目標啟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九月為止。

博物館、主題環境、室內裝修及零售

此業務分部的整體表現維持穩定，並繼續錄得溢利。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完成多項重大博物館及室內裝修項目。

過去五年，我們為融創主題樂園(前稱萬達樂園)於中國多個城市完成各項主題環境合約。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數份有關於濟南、昆明及無錫之樂園的合約已告完成。於重慶、昆明及無錫的樂園，我們承接的主題塑造工作將持續至二零一九年及後。本集團亦獲得新合約，為重慶的樂園打造水樂園和雪樂園主題區，工程預期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展開。

於日本，我們為鄰近東京的千葉縣內一個廣受歡迎的主題樂園交付景區設施。

於中國其他地方，我們與於中國揚州之江蘇省園藝博覽會之主展館的服務合約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大致完成。此博覽會已於二零一八年閉幕，而客戶委託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期間提供保修服務。另外，煙台新時代健康產業參觀走廊的設計及搭建工程已大致完成。

於香港，本集團贏得為香港科學館的地球科學廳打造新展品的合約，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年底完成。於澳門，我們贏得澳門科學館的合約，提供設計、建造服務及互動硬件和軟件，此等服務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展開。

於回顧期內，我們的主要聯營公司Pico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已完成一項橫跨多年的龐大項目 — 拉瑪九世博物館。我們在阿曼的大型博物館項目亦正在進行，預期於二零二零年開幕。

本財政年度上半年完成的其他主要項目包括：於科倫坡之港口城市科倫坡遊客中心；於吉隆坡之萬科品牌體驗館；於上海之蔚來汽車總公司辦公室和西門子家電辦公室；於中國之蘇州中心體驗館；於新加坡之新加坡公用事業局深隧道陰溝系統基建項目之展廊、Capgemini Applied Innovation Exchange辦公室及歐亞人文化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藉MTM Choice LLC收購紐約Local Projects, LLC已順利完成，有助加強此業務分部的服務組合。該公司是市場營銷代理，專注將實體設計及數碼媒體融為一體。

會議及展覽管理

於本財政年度上半年，此業務分部的整體表現有所改善，南亞地區繼續是其主要市場。

於回顧期內，我們交付若干高規格的國際峰會。於本年度，我們與歐盟東南亞商路計劃的五年合約踏入第四年，該計劃乃由歐盟資助，旨在協助歐洲公司於東南亞地區開展長遠業務合作。於回顧期內，我們於新加坡完成該計劃有關環境和水技術的項目，而其他項目定於下半年交付。

去年，我們完成由新加坡擔任東南亞國家聯盟輪值主席國期間舉行之相關會議，該等會議直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亦即在本財政年度初）結束。

於回顧期內，我們交付多個重複舉行的展會，包括於馬尼拉之馬尼拉室內設計展、菲律賓國際家具展及泰國周；中國（上海）國際會獎旅遊博覽會；新加坡國際家具展及新加坡寵物博覽會。

其他已完成的主要展會包括於倫敦之FUTR歐洲峰會、於新加坡之二零一八年Big Data and AI Asia會議及展覽會，以及幣安區塊鏈周：新加坡。

國際暖通、空調及製冷科技展覽及菲律賓建材展設有一系列分站，於整個財政年度期間在菲律賓多個城市包括宿霧、克拉克、達沃市及馬尼拉舉行。

由本集團協辦的二零一九年北京InfoComm China展會已改期至七月舉行，該展會以往通常於每個財政年度上半年舉行。

即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舉行的主要展會包括：於菲律賓各個城市舉行的酒店供應商展覽、製造技術世界大會、菲律賓塑膠橡膠展及菲律賓整合系統展；Vinexpo上海酒展；以及於新加坡之FUTR亞洲峰會、Food Japan展覽會、國際刑警組織世界大會、海外南亞人大會及科技法律節。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料

於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之本公司股東應佔有形資產總淨值減少9.4%至約14.72億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16.24億港元)。

銀行及現金結餘為11.66億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8.84億港元)，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1,800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1,300萬港元)。銀行及現金結餘於扣除外部計息借貸後，現金結餘淨額為6.78億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7.75億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銀行借貸總額為4.88億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1.09億港元)。有關借貸主要以英鎊、港元、美元、新台幣及韓圓計值，而利息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算。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百萬港元
銀行及現金結餘	1,148	87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	13
減：銀行借貸	(488)	(109)
現金結餘淨額	<u>678</u>	<u>775</u>

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投資2,000萬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33億港元)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2.14億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05億港元)於收購附屬公司產生及內部發展之無形資產。所有該等均均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借貸撥付。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長期借貸為2.99億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1,600萬港元)。流動比率為1.47倍(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1.42倍)；流動資金比率為1.44倍(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1.38倍)，而負債比率則為6.57%(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0.39%)。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三十日 十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1.47倍	1.42倍
流動資金比率(流動資產－不包括存貨／流動負債)	1.44倍	1.38倍
負債比率(長期借貸／總資產)	6.57%	0.39%

儘管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遍佈全球多個不同國家，但超過78%之本集團銷售及採購乃以港元、人民幣、新加坡元及美元為結算單位，其餘22%則以其他亞洲貨幣及歐洲貨幣結算。本集團已採用多種不同貨幣，而主要亞洲貨幣的匯率在整個期間內頗為穩定，因此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極微。不因投機獲利進行衍生交易乃本集團的政策。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逾2,000名全職僱員，分別從事項目管理、設計、製作、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行政工作，另外聘大批分包商及供應商作支援。期內產生之員工成本為4.53億港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93億港元)。

本集團之酬金政策乃按個別僱員之表現及各地區之薪酬趨勢而制訂，並將每年定期檢討。除公積金計劃及醫療保險外，亦會根據個別僱員之表現評估而給予僱員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以下資產已被抵押作為若干銀行向本集團授出信貸融資之抵押品。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永久業權土地及樓宇	55,659	55,571
租賃土地及樓宇	124,876	123,085
已抵押銀行存款	18,409	12,711
保證金	3,138	2,747
	<u>202,082</u>	<u>194,114</u>

承擔

(a) 營運租約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租賃物業及設備作出之不可撤銷營運租約之未來最低租賃應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	
	租賃物業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設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賃物業 經審核 千港元	設備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14,098	220	10,561	351
第二至第五年	32,742	199	24,716	281
五年後	145,359	—	102,298	—
	<u>192,199</u>	<u>419</u>	<u>137,575</u>	<u>632</u>

(b) 資本承擔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投資之資本開支		
– 已訂約但未撥備	11,877	17,379
– 已授權但未訂約	2,252	2,213
	<u>14,129</u>	<u>19,592</u>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已發出之財務擔保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發出下列擔保：

	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履約擔保		
– 有抵押	72,141	63,738
– 無抵押	17,107	21,965
	<u>89,248</u>	<u>85,703</u>
其他擔保		
– 有抵押	20,345	45,056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執行董事認為本集團就任何上述擔保而被提出索償之機會甚微。

前景

儘管集團面對中美貿易糾紛加劇帶來的重重挑戰，集團仍能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甫開始即成功交付多項重大合約。

短期內，展覽及項目市場推廣服務分部將繼續佔我們業務活動的一大部分。同時，筆克+策略一直行之有效，讓我們能夠贏得長期客戶的全方位品牌激活服務合約，並進一步拓展新領域，擴大客戶群。

我們於營銷推廣及交付盛事項目方面的豐富經驗繼續帶來果效。筆克與日本建設株式會社組成的合營企業贏得2020年東京奧運會及殘奧會射箭賽事場地的重大場地設施合約，包括為場地提供技術之設計及搭建、場地建設、提供逾5,000個臨時座位，以及處理相關的官方審核及文件工作。二零二零年迪拜世博會方面，繼我們早前完成遊客中心及銷售中心的合約後，我們亦已經確認數項合約，包括提供臨時場地設施合約、阿爾及利亞館的設計及建造合約，以及巴基斯坦館的設計及建造工程監督合約。我們正加倍努力，務求在以上兩項盛事的籌備階段鎖定更多合約。

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筆克將會繼續參與眾多享譽多年的展覽及活動，包括於新加坡之濱海灣花園兒童嘉年華、F1新加坡航空公司新加坡大獎賽、新加坡國慶慶典及電子音樂盛會超世代音樂節新加坡站；Affordable Art Fair藝博會、香港亞太雲端科技博覽、HOFEX國際食品餐飲及酒店設備展，以及香港珠寶首飾展覽會；郴州每年一度的中國(湖南)國際礦物寶石博覽會；及於麥納麥之巴林樂高展。

本集團將於本財政年度餘下時間交付的矚目新活動有香港電競音樂節。在六月初舉行的深港澳國際車展及重慶國際汽車展覽會上，我們為多個馳名汽車品牌提供展覽營銷服務，其中多個品牌亦委託我們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在成都國際汽車展覽會及廣州國際汽車展覽會提供服務。

我們為位於新加坡的綜合建築星耀樟宜提供標識服務的合約預期於六月完成。星耀樟宜是一項大型矚目的多用途發展項目，設有花園、零售店舖、餐飲食肆、酒店以及其他設施，以支援世界級的樟宜機場。此外，本集團已贏得一項重大合約，為位於新加坡萬禮區的Bird Park及其入口West Node交付主題塑造工作，Bird Park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開幕。我們與另一個迷人的主題景點新加坡動物園幻光雨林之夜的三年合約正如期進行，並將繼續至二零二零年。

除了與北京一個荷里活電影主題公園的主題塑造合約外，我們亦贏得同一主題公園品牌於日本大阪的新娛樂設施之設計及建造合約。工程將於本財政年度下半年展開，並將延續至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零年將有多項重大盛事舉行。除了奧運會、世界博覽會及各種嶄新及升級主題景點，更有由盛事帶動的眾多大型基建及旅遊項目。大部分項目經已啟動，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機遇。

鑑於近期進行的收購項目帶來收益增長，撇除不可預知的情況，我們有信心有關項目將可於下年度為集團的增長帶來正面貢獻。

我們將繼續透過有潛力的收購項目，加強在英國及美國的投資策略。倘若有關具潛力的收購項目於日後已然落實，我們將遵守上市規則的所有適用披露規定。

根據世界銀行於六月初發表的全球經濟展望報告指出，全球經濟前景正面臨若干不明朗因素，基於增長動力更形疲弱以及存在更多重大風險底下，下調全球增長預測。

面對當前風險，我們必須保持審慎，然而我們抱有信心，透過聚焦我們的增長策略，我們將可繼續取得佳績。一如既往，我們既謹慎投資，亦全力管理潛在風險。

撇除無法預視的情況，我們預期下半年的表現將繼續保持穩健。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之守則條文(「企管守則」)所載之規定，惟有下列偏離：

企管守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分開，不得由同一人士兼任。根據現有之公司組織架構，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並無分開。儘管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責任由同一人擔當，但所有重大決策均經諮詢董事會成員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後作出。董事會

有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認為已有足夠之權力平衡，且現有之安排可維持本公司管理層之強勢地位。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確認，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期間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表。

於網站披露資料

本業績公告可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pico.com>瀏覽。

載有財務報表及財務報表附註之本公司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梁凱欣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謝松發先生、謝媛君女士及莫沛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簡乃敦先生、甘力恒先生、李企偉先生及施宇澄先生。